

吉林文史資料選輯

第二輯

吉林人民出版社

吉林文史资料选辑

第二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吉林省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吉林人民出版社

吉林文史资料选编

第二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吉林省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长春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32开本 5元印张 121,000字

1981年4月第1版 1981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470 册

书号：11091·56 定价：0.56元

编 辑 凡 例

一、本选辑刊印的目的在于保存和积累史料，推进史料征集和撰写工作的开展。所选的稿件，大都是撰写者的亲身经历和所见所闻，有一定的史料价值，但由于每个人都有一定的局限性，所述史实可能不尽翔实，观点可能不尽正确，因此，本选辑只在内部作为不定期刊物发行，以供历史研究工作者参考。

二、本选辑所选的史料，包括从清末到全国解放各个时期的历史的各个方面，以日伪统治东北时期的历史资料为重点，不拘体裁，不求完整，只要具体反映当时重要历史事件或社会面貌有史料价值，均可选入。

三、本选辑所刊印的资料欢迎阅者提出补充和订正。

四、本选辑编委会对来稿可以选录、综合、删节和文字上的修改。

征 稿 启 事

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中关于“搜集、整理、编写中国现代史、革命史等资料”的规定，政协吉林省委员会设立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广泛征集我国现代史、革命史资料，特别是以伪满时期和以吉林省为重点的史料稿件。

从戊戌以来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各个时期的亲身经历及所见所闻，包括政治、经济、军事、科技、文化、教育、工商、民族、社会、宗教等方面的历史资料和重要历史人物的资料，均所欢迎。个人参加革命斗争的回忆，重要历史时期的原始资料和函电、手稿、日记等亦在征集之列。

对撰写文史资料的要求：撰写亲身经历、见闻或自己最熟悉的历史事件和人物；内容要真实具体，从不同角度反映历史事实的某些方面；撰写形式可以多样，不限体裁，不求完整。

来稿只要有史料价值，均所欢迎，并按规定，酌致稿酬或资料费。

来稿请寄本会办公室。

政协吉林省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一九七九年七月二日

目 录

熙洽致张作相电稿（一九三一年九月廿日）	（ 1 ）
前冯占海部阵亡将士《忠魂公墓碑记》	
和《墓志铭》	………鍾孟仁（ 3 ）
冯占海部在“七·七”事变后抗日战况	李树棠（ 13 ）
伪满修聘特使熙洽访日的罪恶活动	罗靖寰（ 15 ）
土龙山民众起义 打死日寇饭塚少将	马彦文（ 37 ）
土龙山事件	李野光（ 41 ）
从“接收”到被俘	
——记在长春、吉林反动的三年	尚传道（ 43 ）
峨眉山上策划“接收”，重庆市内角逐分赃	（ 43 ）
“人生有限，国运久长”，张家璈宣布总撤退	（ 48 ）
再飞长春，“接收”九台、农安	（ 52 ）
决心武力“接收”，假意和谈停战	（ 58 ）
侵占长春、吉林以后	（ 63 ）
困守八月，终成战俘	（ 70 ）
伪满“新京育婴堂”孤儿生活的回忆	焦英棠（ 83 ）
伪满新京救济院的内幕	张洪轩（ 94 ）
伪满洲中央银行简史	
吉林省金融研究所	（ 104 ）
一、伪满洲中央银行成立的历史背景及经过	（ 105 ）
二、伪满洲中央银行的性质、职能及其变迁	（ 109 ）
三、伪满洲中央银行的主要反动活动	（ 116 ）
四、东北人民的反抗斗争	（ 156 ）
附录：征稿启事	

熙洽致张作相电稿 (一九三一年九月廿日)

十万急

锦州吉林张大帅钧鉴、澄密、皓午电敬悉、皓辰电计达、日军自皓五时许、攻击我二道沟军营、傅营长身受重伤、嗣后亡故、士兵亦有伤亡、经紧急传令、避免冲突、余兵遂被解除武装、日军后袭击南岭炮十九团及任团、该团官兵、遵令退让、炮团避至距长四十余里新立城、任团避至长春东麦子沟第二营营房、因日军炮火剧烈、我炮团仍阵亡连附一员、伤亡士兵数十名、所有枪炮子弹军草、暨该处子药分库、均被焚毁、挑衅暴举、至堪发指、但衡量情势、总以免去战祸、导入交涉正轨为要著、节经飞饬长市政处市公安局、仍速设法接洽阻止、一面急电各属保护日侨韩民、力维治安、籍免枝节、并为将来交涉时之立脚点、各县长公安局长保卫总队长、均饬不准藉故擅离职守、俾省内外不受震动、十时、日领因提议他案、至交涉分处、当嘱转询长春此举之原因、及意义、彼诿谓不知、仅云闻系辽宁军队掘文官屯南满铁道、日军出阻、遂起冲突、恐我军为有计划之举动、始分队至长春减去我军实力等语、虽为不负责任之措词、狡诡可想而知、即示以我方力主正义、在未奉有副座钧座何种命令之时、决避冲突、应速转致日军、立停杀人放火之行为、彼似表满意、并允转致而去、旋钟特派员电称、哈日领来告、辽军掘去满铁启衅、哈埠勿庸惊惶等语、报请鉴核、足见彼方措词、亦计划一致、日军在南岭等处、至下午四时、始略停枪声、我长春城埠军队、先后遵令

• 1 •

引去、留下军械、由市政处镇署派员、会同日本宪兵官长点收、归彼方暂为保存、无线电台、初拟破坏、继经商定、将要件带去、容事结一并退还、而另据省城电话局转报、公主岭又开出日军两列车、一列车至长下车、一列车似北去、嗣德惠李县长报称、日军车已到米沙子、苏旅长亦报同前情、电饬我军俟日军到时、向铁道两侧适当距离地点避走、五时、日领来府请见、以省垣日侨、深虞我方报复、如有此事、日军即当至省为言、经切实慰示之始去、而长春镇署吴副官长电话、则称长站有日军铁甲车三辆、士兵八百余名、恐乘夜向省来袭、为事前预备起见、即令驻省各部队教练处等官兵、向西乡一带暂避、幸均无事、洽与军省两署职员、昕夕在公、悉心布置应付、力持镇静、巩固治安、乞纾廑注、闻沈海路已阻、吉长路之头道沟、则遮断交通、迭派赴二道沟等处调查之赵参谋长张秘书齐总办等、已陆续查得大概、备将来交涉时应用、至辽垣情况、据电报局抄出开原拍发之电称、沈城各重要机关、均被占领、官银号被日军取去现洋甚多、荣参谋长兄弟二人被俘、警士被枪死者不少、日军司令官本庄到沈开会、俟会议后方能见客、臧主席正支持一切等语、此处与辽宁电报不通、余不审其详、谨附陈、并乞酌报北平副座、熙洽叩印已印

熙洽（章） 九月廿日上午十一时

前冯占海部阵亡将士 《忠魂公墓碑记》和《墓志铭》

编者注

(一)

前陆军第六十三军冯占海部于一九三四年三月由察哈尔省的怀来县移驻平汉线上的高邑县（军部驻高邑，所属各部队分驻宁晋、赵县、元氏、内邱、柏乡等县）。移防后的第二年春天，冯占海军长就开始筹建一座阵亡战士公墓。

冯军长为此专门召开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军部参谋长、各处处长，部队的各旅、团长，讨论公墓命名和碑文撰写等问题。

《忠魂公墓》的名称是冯军长提出来的。当时有人提出，日本在东北各地建立的中日和日俄两次战争中阵亡官兵的墓碑叫《忠魂碑》，我们不宜沿用这个名称。二〇二旅旅长赵文质赞成用《忠魂公墓》这个名称，他说：“日本人战死是为了‘忠于天皇’，我们的战士阵亡为了‘忠于国家民族’，他们可以叫‘忠魂’，我们为什么不可以叫‘忠魂’呢？再说，中央政府（指当时的国民党反动政权）正在讲求睦邻之道，处处忍让，看样子，河北省也会像东北那样不一定保得住。万一日军到了高邑，他们看到我们修的公墓也题上‘忠魂’两字，就会由于和他们的名称相同而赋予同情，使我们的公墓得以保存下来。我看军长提出这个《忠魂公墓》真是再好也没有了。”冯氏听了赵文质的话，不禁大加赞许，其余人当然没有异议。《忠魂公墓》的名称就这样被肯定下

来。

关于《忠魂公墓碑记》怎样撰写的问题，与会者一致认为，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东北之后，得寸进尺，步步进逼。人们在蒋介石政府不抵抗政策的禁锢下，已经对“抗日”二字讳莫如深，没有谁敢再公开提及了。自从丧权辱国的《何梅协定》签定后，华北形势日见危迫，演变下去，河北省难免沦入日寇之手。如果《忠魂公墓碑记》述及“抗日”事实，日寇来了，将会给公墓本身带来破坏的威胁。因此，大家都主张《碑记》上不要涉及“抗日”的事实。这样，碑记的撰写原则也就决定了。

(二)

我于一九三三年七月参加六十三军，任中校秘书。军的秘书长姜博久（字子超）是我的老同学，也是我参加这个军队的引荐人，他把碑记的撰写任务交给了我。

接受这个任务，我的心里很感到为难。第一，六十三军的前身——吉林抗日义勇军在东北抗日阶段，我没有参加过，历史资料掌握的很少，连官兵阵亡的数字也几乎一无所知。第二，也是最困难的一关，既然军部会议决定碑记上不准提“抗日”字样，那么，有关所谓“忠魂”的意义，又将怎样发挥呢？第三，我根本不相信所谓“人死后还有灵魂”的说法，但是要在《忠魂公墓碑记》里完全否定这种说法，那岂不成为“文不对题”了！该怎么办呢？这些问题都使我费了很大思索。

关于资料问题，好在碑记上根本不需要。从参谋处现存档案中查出和私人记忆中道出的一些材料，加以综合核对，得出阵亡的各级官佐姓名和士兵的数字来（据说还不够完全和精确）。这一问题总算基本上解决了。

关于不提“抗日”字样，怎样发挥“忠魂”意义的问题。在叙述阵亡官兵的概况之前，我首先大书特书地用“我军自民国二十年起”标明时限。谁都知道，民国二十年正是公历一九三一年日本帝国主义者发动侵略东北的战争的那一年。人们不会忘记“九一八”这个惨痛时刻的。从这个时限里，读者自然可以一目了然将士们是为了“抗日”而牺牲的。

在行文里，我采用了借古喻今的手法，说：“是故旷观往古，为竞国家之荣誉、民族之生存而捐躯无悔者，史不绝书”。这就暗含着说明我军战士是为了抵抗外来侵略而牺牲的，和死于军阀内战的其性质与价值迥然不同。至于说：“其人其事，可泣可歌，虽敌国仇雠，亦莫不欷歔重怀思，千秋万岁，流誉靡穷。”“预知世界上文明之民族，必当深抱同情而永予赞许”。这就不但对阵亡的忠勇气魄，夸张地给予了热情的推崇和高度的评价，而且也有意识地暗示给日本侵略者：如果你们真正自许为“世界上文明之民族”，就应该对这样忠勇的将士抱有同情，对他们“托灵”的墓地，也应加以爱护。当然，对侵略成性的帝国主义者不能抱有任何幻想，但在当时执笔为文的我来说，这样做，实在感到无可奈何。

关于第三个问题。我在碑记一开头，就用显豁的语气说明公墓是“阵亡将士托灵之所”。接着说：“已死之人，躯壳全消，其灵魂果犹在乎？是理也，除宗教家与哲学家以惟我观确言其真有外，世人殆无能证明之者。”这就说明我们是不相信“灵魂不灭”的。然后引述孟子善养“浩然之气”的话而加以申论，说：“浩然之气”虽然没有形象，但不是空谈，“志士仁人基于其心之所守（坚持真理）而行吾所安（履行正义）”，为了国家民族的休戚存亡，坚定不移地奋勇前进。即使“粉身碎骨”也“甘之若饴”。这种伟大的牺牲精神就是“浩气之所养”。“我军阵亡将士”的“含辛茹苦，赴死如归之精神，诚可以上见古人，下兴来者而告无愧”。他

们的“躯壳虽亡而其不灭之灵魂必将与人类历史相为始终也可断言矣”。就是说，我们虽然不承认“灵魂不灭”，但对忠勇将士具有这种感召天下后世的伟大牺牲精神来说，“即信其灵魂之真在，谁曰不宜？”

总之，我在撰写《忠魂公墓碑记》的当时，是在各种矛盾复杂的思想情绪交织着的情况下着笔的。既要完成表扬阵亡将士忠勇精神的任务，又要避开反动政权的禁锢和预防敌人带来的危害；同时也要表达出自己的感情和看法。真说得上是“煞费苦心”了。

(三)

在《忠魂墓碑记》写完以后，我感到有一种悲痛和郁闷的心情，真是“如鲠在喉”，不能不想法子倾吐出来。我之所以参加六十三军，原意要跟着这支抗日部队“打回老家去”。谁曾想，蒋介石甘心媚日，屈辱投降，不准人民起来抗日，甚至连“抗日”两个字也在口头上和文字上禁止了。这怎能不使人万分愤慨呢？不，不能把话咽在肚里，不能让几千名为挽救国家民族危亡的英勇健儿白白牺牲。我下决心要表彰他们，要在回避蒋介石派来的“监军”（当时人们对军队里“政训处”暗中这样称呼）的察觉下，把他们的抗日事迹表彰出来。因之想到古来墓志铭的形式，把阵亡将士的忠烈史实“镌诸贞珉”，埋在地下。这样，纵然不能表彰于当时，也可能“表彰于异代”。我坚决相信，中华民族不会始终屈辱，一定有“还我山河”扬眉吐气的日子。

我首先把自己的意见向姜子超秘书长谈了，他很同意。接着又向冯占海军长请示，他也答应了，再三嘱咐“要保守秘密”。原则虽然决定了，但关于抗日事迹的资料仍感不足。后来由军的

“驻平办事处”处长李春华（字幼实）提供了一分书面材料，这份材料大部分是他追溯写成的。层次凌乱，时间模糊，事实也不够详尽具体。由于保密的关系，不能向各方广泛采访。就只好根据这份唯一的资料，和参酌平日同一些人谈话中得到的情况，加以整理洗炼，经过几次研究修改，最后取得冯氏的同意，才写成《墓志铭》定稿。

在《陆军第六十三军忠魂墓志铭》里，除了按照起义后历次战役的次序，用“夹叙夹议”的方法做了简括的叙述和评论外，也在悲观情绪（“虏心未厌，中土将为东北之续”）中，流露出自己扫清敌焰恢复旧疆的强烈愿望（“暂居此兮终当复活，震霹雳而扬威灵兮，铸金瓯于无缺”）。更着重地指出，《碑记》上对于“我将士忠烈之事实竟无只字述列，夫岂其文之不足哉？盖有忌而然也”。忌的是什么呢？原来是“我政府睦邻之意方殷，欲阐精忠，恐违国禁”。这就充分揭露了蒋介石反动政权禁止人民抗日的罪恶措施达到如何严重的地步了。

（四）

《忠魂公墓碑记》和《墓志铭》的撰著和书写，都完全出自自我一人之手。然后由一个老石工独自镌刻的。这个老石工那时约五十上下年纪，他的姓名也刻在《碑记》上，我记不起了。

《墓志铭》的镌刻工作，是在军部副官处的一间房子里秘密进行的。公墓快要完工时，由我和上校副官董麟文（字祥书）商量，用两块和《墓志铭》碑石同样大小的长方形青石板把《墓志铭》夹起来，埋放在围墙内《公墓》的正西方一丈远、深约五尺许的地下。这是由董麟文在公墓落成典礼的前一天（一九三五年九月上旬某日）深夜里指挥一些士兵做的。这个埋藏地点没有其

他人晓得，就是参与这件事的上述人员中，恐怕也未必都能领会到它的真正目的和意义。

《碑记》和《墓志铭》之外还有两件石刻：一件是记载着阵亡官佐的姓名和士兵数字的一块长方碑，埋在公墓的正中间。《碑记》里不是有“举阵亡将士之姓名而葬之”的一句话吗，“葬”的就是这块碑，是由我写的。由于我没有留下底稿，因之这件石刻已经成为记录前六十三军阵亡将士姓名的唯一历史资料了。另一件是树立在公墓围墙大门口里西侧的短碑。碑上记载着公墓的亩数和各种树木的株数。还叙明由花园村农民郭脏和他儿子负责看护公墓，墓地若干亩作为郭脏父子营业，并在当时的高邑县政府备过案。

(五)

从公墓建成到现在（1964年）已经快三十年了，不知现在的情形变得怎样。为了保存这些有关反映旧时代历史情况，特别是反映蒋介石国民党反动政权时期黑暗统治的历史文物，希望我们的高邑县有关机关把埋藏在地下的《墓志碑》和《阵亡将士姓名碑》按照上述地点方位寻找并发掘出来，并希望能和全部公墓同时受到整顿和保护。

关于《墓志铭》里叙述的“抗日”事实，仅仅是一种提纲式的记载。我很想找到当年直接参加过这些战役的人做一次详尽具体的追述。去年（一九六三年）八月间我由西安回到北京，九月下旬到冯占海先生的家里去访他，想就便和他谈谈这方面的史实，不意他已于九月十四日在吉林病逝。我追述吉林抗日义勇军历史的意愿，就只好留待异日了。

（写于1964年3月15日）

附录《忠魂公墓碑记》和《陆军第六十三军阵亡将士忠魂墓志铭》原文

忠魂公墓碑记

《忠魂公墓》者，我军阵亡将士托灵之所也。呜乎！已死之人，躯壳全消，其灵魂犹在乎？是理也，除宗教家与哲学家以惟我观确言其真有外，世人殆无能证明之者。然则我忠勇将士之灵魂果与其躯壳而同归澌灭乎？曰：是必不然。孟子之言浩气曰：“其为气也，至大至刚，以直养而无害，则塞于天地之间。”夫所谓浩气者，非可状之于形貌也。盖志士仁人，基于其心所守而行吾所安，羨之以荣禄而志不移，投之于艰危而节愈见。至于遭逢丧乱，国破家残，颠沛厄穷，誓图规复，明知事不可为，而粉骨碎身，甘之若饴，迈往直前，不容假借，是气也，真可与天地比寿，日月争光矣。是故旷观往古，为竞国家之荣誉、民族之生存，而捐躯无悔者，史不绝书，其人其事，可泣可歌，虽敌国仇雠，亦莫不钦重怀思，千秋万世，流誉靡穷。是知浩气之所养，极之可以除国界，泯生死，凡有人类、有历史，则必能周治于无限，引感靡既。呜乎！有效如此，即信灵魂之真在，谁曰不宜！

我军溯民国二十年起，计阵亡将官李文光、杨树藩，校官李德山、封树德、王乃伦、武步墀、张振山、孙绍先、孙鼎忱、刘凤桐、周凯旋、邓喜泰，尉官王星台、费志福、肖之江、高宇安、杨时雨、夏雨时、王泰、张云、孟祥玉等五百三十员；士兵千五百三十八名。牺牲不可谓不烈。其事迹将来能否昭于简策，

固不敢知，惟其含辛茹苦、赴死如归之精神，诚可以上见古人，下兴来者，而告无愧。预知世界上文明之民族，必当深抱同情而永予赞许。然则我忠勇将士之躯壳虽死，而其不灭之灵魂，必将与人类历史相为始终也可断言矣。

占海心伤逝者，久而愈深，亟思抚慰幽灵，以抒内疚。爰择茔地一区高邑县城南之花园，地约三、四亩，四周老树成荫，东北则溪流回抱，就其中建公墓一座，广袤约二丈，举阵亡将士之姓名而葬之，并迁瘗病歿官兵之三十具于其旁，免致湮佚。周起砖垣，高约五尺，南向辟一门，两侧刻石为识：右曰“忠魂公墓”，左曰“烈士佳城”，两书之者，称其仪式耳。墓道树丰碑一，厓述“灵魂不灭”之理于其上，庶期来日仁者过此，知此中为忠魂之所托，善加获葺，无任颓毁，则死生袍泽，具深感幸焉！

陆军中将陆军第六十三军军长冯占海敬上

中校秘书鍾隽荣謹撰并书

中华民国廿四年九月 日

陆军第六十三军阵亡将士忠魂墓志铭

中华民国廿四年九月，我陆军第六十三军阵亡将士公墓落成于高邑城南之花园，既为树碑于墓道以标其宅兆矣，而我将士忠烈之事竟无只字述列，夫岂其文之不足哉？盖有所忌而然也。嗟嗟！此其痛心为何如乎！

溯二十年九月十八日，东海岛夷，奋其长蛇封豕之心，肆行吞噬，遂使我东北陆沉，民妥刀俎。我军激于义愤，不甘屈降，誓死抗战，义旗一举，山林豪侠，良家子弟，莫不蜂起而响应，羸粮而景从。我军之初起也，仅《吉林六八二团》之全部耳，先后来归者众逾十万，编旅二十有九，其声势可谓壮矣。设能济之

以精锐的武器，使之以捷利之交通，资之以充分的财源。使与仇虏始终周旋，则伪国至今能否存在；倭奴侵略之计能否必偿；而我青天白日之国徽或仍能飘扬于东北大陆。亦正未可料也。

惜哉！惜哉！当事变之初，各军将领，观望犹疑，莫能倡义，或为利羨，或被威胁，遂致叛国；其故来失意者流，且利机自谋，丧心媚虏而甘为效死。军行所至，处处为难。回阅我军战史，当虏者寥寥而当逆者反多，可为深叹。洎乎时移势易，虏焰愈张，而我军机窳弹竭，食乏衣单，死伤枕籍，叵耐饥寒，待援不至，士气已衰，不得已忍痛西退，归命宗邦，坐视我父老之倒悬而莫救，空令我将士蒙惨重之牺牲而志不酬，乌乎伤哉！

迄今白山黑水之乡，我军抗战之足迹，犹班班可考也。义师初奋，挫伪军于五常、舒兰间，马逆锡麟丧胆；兰陵河之役，摧于逆深激，使不敢向东窥伺。既而进兵哈埠，南复双城，虽因友军失利而哈埠陷落，然亦多斩获。其后转战方正，虏旅团长田野授首；毁落其飞机三架，驾驶员清天泉、白谷等成禽；缴伪军李维一全部械，破刘恕、刘宝林等旅；并覆多门师团之一联队，致驱所部就南满整理。于是乘胜西进，克宾县，下阿城，再迫哈郊。会天雨为阻。退据五常、舒兰。旋更反攻吉垣，溃虏伪联合军于榆树县之双榆树镇。时方溽暑，稍事休宁，即渡松花，薄吉垣，昼夜鏖战，卒告克复。已而敌大举反攻，我军深虑民众之罹劫，自动撤出。西趋农安、长岭，袭俘伪骑兵刘玉昆旅五百余人。当是时，秋气已深，霜严风厉，军实莫给，士马惶危；重以敌飞机、坦克之凶暴，火器之残猛，利钝相悬，实难久粤。于是我军乃引而西，越辽境，达热边，纡折数千里，横遭阻击，朝朝喋血，迨防热之役，伤亡亦钜，廿二年四月始抵察省之多伦。

综我军于二年间，驰驱四省，大小百余战，功虽未竟，然我中华民族不屈之精神，已足大白于世界矣。比者，虏心未厌，中